



靈糧堂怡文中學
Ling Liang Church E Wun Secondary School
電話：2109 4000 傳真：2109 4066

家長通知函 2018/2019 No. 295

敬啟者：

有關「擔任第十三屆畢業典禮暨傳光禮服務生及表演生」事宜

為讓同學有機會學習服務及承擔責任，貴子弟_____（中____班）現被邀請於畢業典禮擔任服務生及表演生，特此知照。有關是次安排之詳情如下：

甲) 預備日：

日期：二零一九年五月廿四日（星期五）
時間：下午_____時_____分至下午_____時_____分
地點：學校
負責老師：_____老師/先生/小姐

乙) 第十三屆畢業典禮暨傳光禮：

日期：二零一九年五月廿五日（星期六）
時間：上午/下午_____時_____分至下午_____時_____分
地點：學校
服務/表演：
* 司儀及典禮頒獎工作人員 * 接待嘉賓
* 影音組 * 領袖生
* 傳光禮 * 朗誦
* 詩歌獻唱

負責老師：_____老師/先生/小姐

- 備註：
1. 同學須穿著整齊校服回校。
 2. 進行活動時，同學須注意安全及服從老師指示。
 3. 熱心服務及參與表演的同學，經負責老師推薦，可獲校方嘉許。
 4. 如當日中午十二點前，天文台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、八號強風或以上信號，或教育局宣佈停課，畢業典禮將會順延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（星期一）下午三時正於學校舉行。

煩請 貴家長簽覆下附回條，並囑咐 貴子弟於五月十五日（星期三）前交回負責老師代收。如有查詢，請致電 21094000 與負責老師聯絡。

此致
貴家長／監護人

靈糧堂怡文中學校長

_____ 謹啟
羅偉文

二零一九年五月六日

回_____條

敬覆者：本人已知悉 貴校『家長通知函 2018/2019 No. 295（有關「擔任第十三屆畢業典禮暨傳光禮服務生及表演生」事宜）』內容。現覆如下：

1. * 本人同意敝子弟於五月二十四日協助預備畢業典禮。
* 本人不同意敝子弟於五月二十四日協助預備畢業典禮。
2. * 本人同意敝子弟於五月二十五日為校服務或表演。
* 本人不同意敝子弟於五月二十五日為校服務或表演。

此覆
靈糧堂怡文中學

家長姓名：_____（正楷）

（或監護人）_____（簽署）

家長/監護人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一九年五月_____日

學生姓名：_____ 班別：_____ 班號：_____

*請於適當的方格內加「✓」。